

证券代码：300120

证券简称：经纬辉开

公告编号：2026-73

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经纬辉开”）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8月12日、2026年8月13日、2026年8月14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网络通讯、电话及现场问询的方式，对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没有买卖公司股票。
- 公司近期末接受任何形式的调研，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在指定媒体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存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将于 2026 年 8 月 29 日披露，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业绩信息未对外提供或披露，请广大投资者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内容为准。

3、公司选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4 日